

識陰、非我非我所

五陰就是色陰、受陰、想陰、行陰和識陰，色受想行這四個陰是基於識陰的基礎來運作的，也是識陰增長的基礎。有一個名詞「四識住」，意思是識陰在色受想行這四陰中住；所以五陰中以識陰的範圍最廣，也最微細。

識陰包含了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和意識這六個識。眼識了別色塵的色彩、明暗；耳識了別聲音的大小、高低；鼻識了別香臭之氣；舌識了別酸甜苦辣鹹淡種種的味道；身識了別冷熱軟硬滑澀乾濕等觸；意識了別五塵中更微細、更深入的部分，也就是五塵上的法塵。

前五識要有意識現行及存在才能生起，就眼識來說，眼識看到的是色塵的色彩明暗，意識看到的是色塵的大小、形狀、遠近等；同樣的，耳識聽到聲音的大小，意識聽到聲音是否和諧、是哪一種樂器等；鼻識嗅香，意識了別是什麼樣的香味，是花香、菜香等；舌識了別酸甜苦辣鹹淡，意識了別它是什麼味道，是巧克力、是熱可可等；身識了別粗細軟硬，意識了別觸感如何。前五識與意識是同時俱起的，前五識是對五塵直接的了別，意識是對五塵更為精細的了別。

識陰的生起，必須要有三個條件：一、根不壞，二、有現前的塵，三、根和塵二者必須要觸；也就是根、塵與觸三法和合而出生識。前五識所對應的五根，都各有扶塵根和勝義根，都是我們色身的一部分，是色法。與意識相對應的是意根，意根所了別的則純粹是心法。

識陰為什麼是不真實的？識陰既然都是「根、塵、觸」三個條件和合才能出生，那這三個條件是不是都是恆常真實的存在呢？首先看根的部分，五

根屬色陰，色陰就是我們的色身，色身終究會老、會死，所以五根是不可能恆常存在的。意根不能自己單獨存在，具虛妄性，故亦不是恆常存在的。

塵的部分，包括與眼耳鼻舌身相對應的色聲香味觸等，這五塵都與色陰脫不了關係，所以也不可能是恆常存在的。至於與意識相應的法塵，它與前五識的了別有絕對的關係，所以法塵也不會是一個恆常的存在。觸的部分，根和塵必須要能觸，中間不能有阻隔，才能完成觸的條件。所以根、塵、觸，都具有相當的無常性，這三者和合所出生的識陰，也必然具足無常的特性。

為什麼說識陰「非我、非我所」呢？那是因為識陰不是能自己單獨存在而不滅，不是真實不壞的常住我，所以說非我；但也不能因此稱為我所，因為識陰正是眾生我，而不是被眾生所擁有的，所以說非我所。以上為您說明的是「識陰、非我非我所」的道理。